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050361202614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宝山区医疗急救中心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马泾桥三村10号

卖方（供应商）：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中国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吴淞路400号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5036120261401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车辆保险14辆车。沪FJP780.沪EPZ208.沪FNL290.沪EJG112.沪FHM570.沪DJE655.沪DAQ631.沪DHF131.沪DQK201.沪BZY671.沪DGF789.沪DBP657.沪DBA906.沪DBR563.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壹拾万零捌仟叁佰叁拾元贰角陆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户：310066661018001746690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6年8月7日至2027年8月6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： 上海市宝山区医疗急救中心 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地址：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马泾桥三村10号 电话： 13501993348 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	卖方： 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中国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吴淞路400号 电话： 021-66779900 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---	---

2026年07月14日

2026年07月14日